

证券代码：839725

证券简称：惠丰钻石

公告编号：2024-012

惠丰钻石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3月26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召开
-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3月15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罗俊先生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内部治理规则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和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编制了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交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2023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09）、《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

2024-01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就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编制了《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3 年度的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交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2023 年度审计报告》（公告编号：2024-01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 2023 年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公司编制了《2023 年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当前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结合公司的经营目标、战略发展规划，综合考虑了当前及未来一定时期的行业发展、经济政策等因素，编制了《2024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交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惠丰钻石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4-02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编制了《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交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惠丰钻石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公告编号：2024-02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交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4-01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交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4-02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对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内部控制设计的合理性及运行的有效性进行了自评，编制了《惠丰钻石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交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告编号：2024-026）。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前述报告进行了鉴证，并出具了《惠丰钻石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交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公告编号：2024-02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发展需要，参照公司所处地区、实际经营情况、盈利状况及独立董事的工作量和专业性。独立董事薪酬由每人每年 5.4 万元人民币（税前）调整为郝大成先生每年 9 万元人民币（税前）、只金芳女士每年 6.6 万元人民币（税前）、朱嘉琦先生每年 9 万元人民币（税前）。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国家财政部对《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相关规定的修订发布，公司拟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并按相关制度文件的起始日开始执行上述会计政策。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交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会计政策变更公告》（公告编号：2024-03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惠丰钻石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惠丰钻石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3月27日